

基于核心素养的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评价研究

师杨玲

宝鸡文理学院政法学院 陕西宝鸡 721013

摘要:初中道德与法治课作为培养学生形成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重要阵地,其教学评价体系的构建与发展十分重要。新课标的修订,更加突出道法学科核心素养的地位,也为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提出了新要求。本文旨在从学科核心素养视角出发,探讨目前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存在的问题,并提出相应的解决策略,从而提高初中道法课教学质量。

关键词:核心素养;道德与法治课;教学评价

学科核心素养是指学生在特定的学科领域内,通过学习和实践所形成的关键能力、必备品格和价值观念。在当今的教育体系中,学科核心素养日益受到广泛的关注,它不仅是学生全面发展的关键要素,也是衡量教育质量的重要指标之一。目前初中道法课的根本教学目标是培育学生的学科核心素养,为了完成这一根本目标,教学评价领域的改革是必不可少的。因此,构建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体系,对于提高道法课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

1. 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的重要性

1.1 贯彻落实培育学科核心素养的客观要求

《义务教育道德与法治课程标准(2022年版)》明确表明了道法课要培养学生的政治认同、道德修养、法治观念、健全人格和责任意识五大核心素养。教学评价对于培养道法课学科核心素养十分重要。一方面,教学评价为培育学科核心素养提供了明确的方向。教学评价可以通过制定与学科核心素养密切相关的评价标准,使教师针对性的设计教学过程,引导学生朝着学科核心素养的方向努力。另一方面,教学评价通过对学生学习成果的肯定与鼓励,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自信心。当学生看到自己在学习中的进步时,会更加积极主动的投入到学习中,提升自己的综合素质。

1.2 推动道法课改革的内在需要

为了适应时代发展的需求,道法课必须不断进行改革创新。教学评价为道法课改革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它能衡量道法课在培养学生核心素养和价值观这些目标上达成的效果,可以通过评价分析明确哪些方面需要改进,为道法课改革提供确定的方向。同时,教学评价激励教师不断地

创新。在教学评价体系的推动下,教师能认识到自己在教育教学过程中的不足之处,并积极地改进,探索新的教学模式与教学方法,以培养学生的学科核心素养,提高道法课的教学质量。

1.3 衡量教育质量的有效尺度

教学评价可以通过考试、作业、课堂表现等多种形式考查学生对道法课理论知识的掌握以及学科核心素养目标的达成度。也可以通过观察教师的教学方法是否符合学科核心素养的培养要求,以此去评估教师的教学过程和效果。同时,教学评价也可以通过问卷调查等方式,了解学生对教学内容的满意程度和接受度,检验教学内容是否符合学生的认知水平和实际需要,对教学内容提出优化建议,确保道法课教学内容与时俱进。

2. 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的困境

2.1 评价内容呈现片面化态势

当前,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体系中存在的一个问题就是评价内容在实际操作中呈现出较为明显的片面化倾向,这不利于学生在学科核心素养各个维度的全面发展。其一,片面化的评价内容体现在对学生知识掌握评价片面。教师在对学生进行评价时,过于侧重考查学生是否记住了理论知识,忽视了学生能否灵活运用这些知识。其二,片面化的评价内容体现在对学生能力培养评价不足。目前,道法课教学评价中对于培养学生的批判性思维能力、政治辨别能力、道德实践能力的关注不够,这使得道法课的知识变成了空洞的条文,无法成为学生的思想工具。其三,片面化的评价内容体现在对学生的情感态度层面的忽视。在当前的教学评价中教师很难通过现有的评价体系准确的了解

学生在情感态度上的变化以及他们是否愿意将道法课中所倡导的思想观念落实到日常生活中。

2.2 评价方式呈现狭窄化态势

初中道法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性课程,但当前道法课教学评价方式却呈现出狭窄化的态势,这将严重影响道法课教学效果的发挥,无法全面评估学生素养。评价方式的狭窄化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方面,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过度依赖书面考试,如定期的期中、期末考试等。并且对学生的评价往往以考试的书面成绩为主要甚至唯一依据。这虽然一定程度上可以检测学生的学习情况,但难以全面的反映学生的综合学科素养。另一方面初中道法课缺乏过程性评价。学生在课堂上的参与度、合作表现以及在课后的实践与日常的行为都没有得到充分的关注与评价,这不利于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与自我反思。

2.3 评价主体呈现单一化态势

尽管教学评价理论不断强调评价主体多元化的重要性,但在实际的道法课教学评价活动中评价主体单一化的问题仍然突出。目前的道法课教学评价中,教师是主要的评价主体。学生参与教学评价的形式是单一的,大多是简单的问卷调查、打分评价等。并且,像家长、校外评价人员在教学评价活动中的参与度更低甚至没有。这样的评价无法从根本上解决道法课教学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同时,部分教师缺乏专业的教育评价与测量方面的知识训练,也会导致教学评价的结果不科学,影响教学评价的质量。

2.4 评价结果呈现滞后性态势

教学评价结果是对教学活动成效的一种综合反映。然而,当前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结果却呈现出明显的滞后性,很大程度上制约了道法课的有效展开。其滞后性体现在两方面:第一是反馈时期长。从教学评价活动开展到教师拿到完整的评价结果,中间间隔比较久。一般学期末进行的评价要等到下学期初才能出结果,中间环节诸多,使教师错过了教学改进的最佳时机。第二是跟不上教学内容的发展。道法课教学内容需要与时俱进,但由于教学评价结果的滞后性,教师难以精准判断是否要将一些新的时事热点引入教学中,导致教学内容的更新缓慢,与时代的发展脱节。

3. 优化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的策略

3.1 坚持综合性原则,拓展教学评价内容

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要考虑多方面的因素,坚持综合

性原则并拓展教学评价内容,有助于全面准确评估教学成效,培养学生的学科素养,推动道法课与时俱进。具体而言,可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

3.1.1 增加课堂参与度评价

对学生的课堂参与积极性,看他们主动发言、提问的频率,这能反映其对课堂教学内容是否感兴趣。也需要观察学生对团队协作活动的参与度,考查学生合作交流能力和协作能力。同时要观察学生在整节课、整个学期等期间的课堂参与持续性,这能体现出学生对道法课的重视与投入。

3.1.2 重视社会实践评价

对学生的社会实践能力的评价能够有效促进学生的成长,推动学生各种能力的发展。社会实践评价可以从三个维度进行,即目标完成情况、实践操作能力和自我反思与成长能力。教师可以鼓励学生参与志愿者服务、社会调研、劳动体验等活动,通过实践报告、反思总结等形式,对学生的实践活动进行全方面的评价与分析。

3.1.3 关注学生学科核心素养的长期发展

对于学科核心素养的评价不应只局限于某一阶段的成果,而是要追踪学生整个教育生涯,观察其核心素养的发展情况,以此来更加全面持续的评价道法课的长远影响。这是顺应时代发展趋势,适应学生成长需求,落实道法教育根本任务的必然之举。

3.2 坚持过程性原则,创新教学评价方式

过程性评价是一种关注教学过程和学生学习过程的评价方式,有助于全面了解学生的学习情况,及时反馈与调整教学。在道法课教学评价中要坚持过程性原则,将形成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相结合,科学准确的评价学生的学习情况。

3.2.1 即时评价

在道法课教学活动中,教师要抓住关键时机给予学生积极的反馈与评价。当学生在课堂上认真学习、积极发言时教师要立刻给出反馈和鼓励。即时评价的形式有很多种,比如语言评价,表情和肢体语言评价以及书面评价等,教师可根据实际教学情况选择不同的方式对学生进行即时评价以鼓励学生继续进步。

3.2.2 阶段性评价

阶段性评价是以一定的学习周期为单位,对学生的阶

阶段性学习成果进行综合评估。阶段性评价可以为学习进度提供参考,帮助学生查漏补缺。教师可以通过“单元测试”、“月度或季度考核”、“项目式评价”、“学习成果展示评价”、“自我反思和总结评价”等形式对学生的阶段性学习成果进行检验。

3.2.3 采用新型评价工具

在教学评价的过程中,选择正确的评价工具能促进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随着时代的发展,教学评价工具的种类越来越多。教师可以利用在线学习平台的数据分析功能,了解学生的学习状况,也可以借助学习档案袋,记录学生的学习历程和发展轨迹,还可以运用电子徽章系统激发学生的求知欲。诸如此类的评价工具还有很多,教师可根据实际需求去选择。

3.3 坚持开放性原则,丰富教学评价主体

教学评价的主体不能只局限于教师,而应该坚持开放性原则,丰富评价主体,充分发挥各方的优势,提升评价的客观性,适应道法课发展的需求。

3.3.1 内部评价者

在教学评价体系中,内部评价者是评价的主体部分,包含学生、教师和本校教学管理人员。对于学生而言有学生自评和同学互评两种模式,学生自评即引导学生对自己的学习过程和结果进行评价,有助于培养学生的自我反思能力。同学互评则是学生相互评价彼此的学习表现,有助于促进学生之间合作交流。教师评价有教师自评和同行教师互评两种模式,教师自评有助于教师深入反思与改进,同行教师互评能从不同的视角对教学提出针对性的建议。本校教学管理人员则从学校整体教学计划的组织、协调角度出发对学生的学和教师的教进行评价并提出相应的建议。

3.3.2 外部评价者

教学评价中外部评价者同样不可或缺,他们可以为教学质量带来更加客观的评价和更多元化的观点。道法课外部评价者主要由学生家长、校外专家学者和教育行政部门人员构成。学生家长可以从学生在家时的学习时间、作业完成情况、学习兴趣以及日常行为对教学效果进行评价。校外专家学者则以更加专业科学的视角参与教学评价。教育行政部门则是依据国家教育政策、法规和相关的教学标准对学校的教学活动进行评价。

3.4 坚持及时性原则,延伸评价结果

在教学评价活动中,如果能够及时地给出评价结果,可以让学生清楚自己的学习情况,让教师及时的查漏补缺,针对性的改进教学方法。同时要对评价结果进行延伸,从多个方面挖掘评价结果的价值,完善教学评价体系。

3.4.1 建立快速反馈机制

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结果要想快速及时的呈现,建立快速反馈机制是最基本的方法。首先要明确反馈主体和对象,确定好谁来负责评价信息的收集与反馈,明确是评价学生的学还是教师的教。其次要简化评价流程,采用便捷的评价方式,如线上问卷等形式。再次要及时收集整理数据,设置较短的评价周期,利用一些新的评价工具进行实时分析。随后要采用多种方式快速反馈和传递评价信息,如邮件、线上会议、班级群等。最后要跟进落实反馈效果,定期复查学生与教师的改进情况。

3.4.2 制定针对性改进计划

评价结果出来后,教师和学生应该细致的研究教学评价结果,精准的找出存在问题,及时的制定针对性的改进计划。于教师而言,要明确自己需要改进的方面并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于学生而言,要看到自己的薄弱点,思考如何通过学习提升自己,制定对应的改进方案。同时,还需要设立监督和评估机制,指定专人或小组负责追踪师生的改进情况并根据实际情况为师生提出指导性的建议。

总之,构建基于学科核心素养的初中道法课教学评价体系,为提升道法课教学质量、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未来,我们要持续关注初中道法课教学的新要求、新趋势,不断完善这一评价体系,使其更加适应道法课发展的要求,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提供有力支撑。

参考文献:

- [1] 任长安. 初中道德与法治教学评价实践路径探索 [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22, (46): 60-62.
- [2] 许兴科. 初中道德与法治学科核心素养的培育路径分析 [J]. 学周刊, 2024, (29): 101-103.
- [3] 李明远. 新课程背景下政治学科学业评价的问题与对策 [J]. 上海教育评估研究, 2013, 2(03): 77-79.